

# 中共蓝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蓝农领导小组发〔2024〕9号

## 关于下达蓝山县 2024 年第六批省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使用计划的通知

各相关乡镇：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第六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预〔2024〕224 号）、《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度第六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》（湘农发〔2024〕88 号），下达我县第六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计 177 万元（以下简称省级衔接资金），本批次资金综合用于两项工作任务：一是 100 万元用于美丽乡村示范村奖补；二是 77 万元用于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。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第六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预〔2024〕224 号）、《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度第六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

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》（湘农发〔2024〕88号）文件精神，中共蓝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编制了《蓝山县2024年第六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计划表》（详见附件）。

本批次资金及支持项目的信息要及时、准确录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系统，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。

附件：蓝山县2024年第六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计划表

中共蓝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4年10月16日

附件：

## 蓝山县 2024 年第六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计划表

序号	项目类别		乡镇	村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	实施地点	实施主体	主管单位	建设内容及规模	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			备注	
	项目类型	二级项目类型									项目子类型	项目总投资(万元)	其中 财政资金(万元)		其他资金(万元)
<b>一、美丽乡村建设</b>															
1	乡村建设行动	人居环境整治	村容村貌提升	塔峰舜镇源片区	源桐星村	源桐星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	新建	源桐星村	源桐星村民委员会	农业农村局	源桐星村建设(具体建设内容详见源桐星村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申报书)	100	100	0	
<b>小计</b>											100				
<b>二、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</b>															
2	产业发展项目	金融保险配套项目	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	各乡镇	各村	2023 年第二批新型经营主体经营贷款贴息	贴息	各村	农业农村局	农业农村局	对 2023 年全县符合标准的企业、经营主体进行贷款贴息	77	77	0	
<b>小计</b>											77				
<b>第六批省级资金合计</b>											177				

